



赶场

■陈中奇

 妻儿回我老家，每回一定要去赶一次场。去农村乡镇自发形成的农贸市场，我老家叫赶场。每个乡镇都有约定俗成的场，通常五日一场，最密的三日一场。 小时候，赶场很苦，多半要挑东西去卖。我用稍小的谷箩装茶籽壳，用编织袋装黄瓜，学着挑担，跟母亲走十几里山路去卖。那时，茶籽壳一担一块五毛钱，黄瓜一斤五分至八分钱，价钱如泥，扁担咬肩，火烧火燎，令人呲牙咧嘴。每当我叫苦不迭时，母亲还说气话，你挑的东西卖的钱，还不够你在场上吃几个包子，吃一碗粉，让我羞愧难当。除开象征性挑点东西，我更多是两手空空，跟着父母去场上看热闹，蹭吃喝，真就为着那几个包子或一碗粉去的，这就更可耻了。

 每次踏上赶场的路，我总在想，这长年累月的辛苦，真不知父母是如何熬过来的，那些一辈子生活在村里的乡亲们又是如何走过来的。内心里，我对赶场一丁点兴趣也无，挑着担子步步艰难的印象一直在记忆里挥之不去。

 但妻儿睁着大眼睛，巴巴等着。父亲着急要去卖菜，怕坏了。母亲催着要去买点零碎用品。那就去呗。

 父母亲把要卖的东西在前一天早收拾齐整。摘了一下午辣椒，满满两大尼龙袋，都是尖尖细长的黄贡椒，橘黄油亮，皮薄肉厚，不辣特香，品相相当诱人，据说是县地理标志产品。另有十几个青皮黄腔的西瓜，个头不大，一个七八斤，不似外地瓜标致，显得土里土气。不知何时采收回来放在后正房地板上睡大觉的长冬瓜、黄南瓜，还有从地窖里掏出来的白薯、生姜。全部加起来足有二三百斤，堆堆叠叠，五谷丰登的样子。

 假如我没在家，父亲平常用三轮电瓶车驮到场上去卖，蚂蚁搬家似的，一场卖一百来斤。他患糖尿病二十多年了，视力严重不好，腿脚无力，慢吞吞地开车，时速十来公里，仅比步行稍快，但好处在于不用挑肩磨担。

 凌晨四点多钟，尚睡得云里雾里，我就被父亲叫醒。我抱怨，为啥这么早，小时候赶场不是天大光才去的么？才十几里，又是水泥路，开车不用半小时，到那里还摸漆黑。父亲差不多是用取笑的口气说，现在不比以前，赶场早了！真正赶场的两三点钟已出发，恐怕这个钟点都到了场上，现在赶场卖东西，必得先占个好位置，否则不好卖，卖不掉就浪费。理是这个理，我们麻麻辣利起床。

 东西把我车的后备箱塞满，坐齐五个人，稳稳当当就出发。母亲在后座上不停唠叨，走夜路，拐弯抹角处缓点慢点，千万小心，安全第一。妻儿兴趣正浓，我打起十二分精神，专心盯着两柱车灯。我问父亲，为何现在赶场早成这样？他说，现在多是开车买东西，买完就走，不像以前在场上兜兜转转大半天，买卖效率提高了。如此一来，逼着卖东西的人个个都抢醒目的好位置，近马路边、市场入口等人流密集处，有人一两点钟都去占位了，随身带块塑料布，就地一铺，睡一觉才天亮，农村人赚个钱哪里有容易的哟！我将信将疑，至于吗，为几十块百把块钱的农副产品，夜半三更，跑去十几里外抢个三五尺地摊位？据说还常有人为争位吵嘴打架的。

 到场上时，真已有不少卖家，要么是有人一旁照着手电光，要么是自个儿嘴里咬着手电，摆开地摊在码东西。这劲头，真是服了！我们买东西卸下车，提到位置上，怎么收拾就任由父母了。我困得不行，把车停在一处路边关门铺面的前边空地上，打开车窗，准备补觉，仰头一看，头顶还有一轮明月，清清凉亮，夜风徐徐吹来，恍若梦中。妻儿大概在场上转了一圈，兴奋劲消退，也回车里补觉，而我父母一直要站到天亮开场。

 我观察，来场上买东西的，无非三种人：一种是菜贩子，采购后成批量打包运往外地，低买高卖赚差价，他们要的量大，但压价狠，口气也大，价比零卖要低些；一种是乡镇上吃饭不种地的，如乡镇干部、供销社和店铺商家、旁边中小学住校老师等，一条街直通下去，这样的人拢起来不出百十来个，他们有钱，相对大方，不怎么啰嗦；一种是临时性需要的买家，从外地回乡的，家里来客或请手艺人做事的，农忙时节这种需要最旺盛，还有想改善平日伙食，买点鱼内水果蔬菜换口味的，这种多是钱紧手紧，最斤斤计较。

 父母在摊上卖菜。母亲性急，见到每个过路人，都要问一声，恨不得个个是买家，不管那人是否面露需要的神色。有时买家在邻近摊位挑选，她也会吆喝一声，意图抢客，并显出过分的热情。而父亲沉着手，低着头，脸上似笑非笑，跟旁边的卖家拉家常，眼神余光却随时留意来客，话不多说，句句实诚，任挑任选，绝无愠色。父亲跟我抱怨母亲不会卖东西，说最忌抢客，也不要废话，想买的合适了自然会买，不想买的你也拉不住。还真别说，父亲卖货一般比其他人要快点，他懂得看人叫价，什么时候量多给点，什么时候又不能加码，有个拿掣，最喜欢一堆东西打包卖，俗称“估堆”。其实他心里最有数，知道不吃亏，说这样最好，看似少一两块钱，但卖得快，早收摊，人少受罪，也是一个值。

 母亲的心思，其实不在卖菜，记挂着我们一家三口没吃早餐，催个不停。我们只得去粉店吃，临了，打包两份给父母。那粉味道确实好，滑嫩香辣，葱香扑鼻，但打包就汤少，很快没了。父母蹲在摊位后呼啦呼啦就吃完。那时，我们带来的东西，辣椒卖给了贩子，其它也清了，只剩两个西瓜。刚好有人要买瓜，只要一个，父亲说，另一个就当送你呗，好事成双。那人倒不占便宜，加了一块钱，两手各托着一只瓜，开开心走了。

 我粗略计算，父亲二三百斤货，也只卖了三四百块钱，辣椒是大头，冬瓜、南瓜、西瓜差不多相当于白送。母亲买回来猪、羊、鱼肉，还有蒜、西红柿等，收支两抵，只剩一百块。我问妻儿：一百块加汽油，车能跑多少公里？在都城快餐店点麻辣牛肉饭，又能吃几份？

 妻儿默不作声。

 有这样一个故事，南宋俞文豹的《吹剑录》中记载：(苏)东坡在玉堂日，有幕士善讴。因问：“我词比柳七如何？”对曰：“柳郎中词，只合十七八女郎，执红牙板，歌‘杨柳岸晓风残月’；学士词，须关西大汉，铜琵琶，铁绰板，唱‘大江东去。’”公为之绝倒。

 这里说的两首词，一是柳永的《雨霖铃》，一是苏轼的《念奴娇·赤壁怀古》。为何唱苏轼的“大江东去”须关西大汉执铜琶铁板，而唱柳永的“杨柳岸晓风残月”却宜由十七八的女孩执红牙板呢？原因在于，虽然二词皆美，却是不同的美。《念奴娇》从形式到内容，从眼前的自然风光到追怀的历史往事，都是豪壮激越的，这样的格调决定了它宜于由英豪的壮士来歌唱。柳永的《雨霖铃》则以冷落凄清的秋景衬托难舍难分的离情别绪，风格温婉纤柔，故宜由娟妙的少女浅吟低唱。这样，两首有代表性的词就为我们展示了两个基本的审美范畴：前者为阳刚之美，或曰壮美；后者为阴柔之美，或曰优美。

 呈现在我们面前的大自然与社会生活的美是繁复多样的，但就其表现形态而言，则几乎都可以归于或阳刚或阴柔的名下。暴风骤雨，峭崖飞瀑，雪山巍峨，林涛澎湃，一桥飞架天堑，铁塔高耸云端，以及神话传说中的“夸父追日”“精卫填海”等等，体现的都是阳刚之美。它令人心雄气壮，豪情洋溢。与之相对，清风明月，小桥流水，莺啼燕语，暗香疏影，如镜湖面映蓝天白云，深山古寺传悠扬钟声，以及溪畔浣纱的西施，城郊采桑的罗敷等等，体现的则是阴柔之美。它使人心境平和，轻松愉悦。

 阳刚、阴柔之美在文艺作品中表现得尤为突出、鲜明。先说前者。清代散文家姚鼐有云：“其得于阳与刚之美者，则其文如霆，如电，如长风之出谷，如累山峻极，如决大川，如奔骐驎；其光也，如果日，如火，如金铁；其于人也，如凭高视远，如君而朝万众，如鼓万勇士而战之。”

 以散文作品而言，贾谊的《过秦论》、韩愈的《马说》、文天祥的《正气歌》、梁启超的《少年中国说》、闻一多的《最后一次讲演》等，都可谓阳刚之作的范例。

 至于诗词，亦多有阳刚之作。比如著名的《敕勒歌》：“敕勒川，阴山下。天似穹庐，笼盖四野。天苍苍，野茫茫，风吹草低见牛羊。”高

 “羽扇纶巾，谈笑间，檣櫓灰飞烟灭。”这是我最喜欢的一句诗。反复品读，仿佛能看到周瑜手持羽扇，气质儒雅，风度翩翩从字里行间闲庭信步而来。在我的印象里，我的外公就是这样一个人。

 外公身材高瘦、眉宇清秀，生于战乱时期，曾是一位饱读私塾的儒士。书生本弱，外公却难得心若钢铁、胸怀报国志。1955年，外公满怀豪情踏上从军之路，被分配到驻上海的空军地勤部队。1960年退伍后，被分配到北京大学物化教研室当实验员，久居在这座充满文艺气息的文化殿堂，钢铁硬汉更添了许多书生意气。因受外婆的海外关系影响，加之对家人的思念，1961年，外公申请回到衡东县霞流镇老家，在衡东铅锌矿工作直至退休。无论是在部队还是当教员，抑或是回到家乡，甚至直到如今耄耋之年，外公依旧是青灯黄卷、皓首穷经。也许是一辈子饱受书香浸润，记忆中，外公说话一直轻声细语、慢条斯理，举手投足间尽显儒雅气度，如今银发白眉，笑意盈盈，更显温文儒雅。

 我出生在外公工作的地方，我的童年在

 2002年春，我在东莞塘厦一带找工作。某日，奔波一天，眼见着毫无收获，人却又累又饿又渴，便心灰意懒一屁股坐在了家士多店门口，准备歇歇脚就回出租屋。士多店窄而暗，摆满了杂货，却并不显得灯。门前放着一条小几，几上有一茶盘，盘上有一壶和三只小杯。一个肤色黝黑的男人从店内走出，来坐在几前，一手夹烟，一手注水冲茶，动作娴熟自得，泡出来的茶汤亦清亮诱人。

 我一时看痴了，吞下一口口水，然后不假思索脱口而出：老板，讨杯茶喝可以吗？男人抬头看到我时，微愣，然后微微一笑，手微倾，满上一杯茶，说：随意啊。浓浓的广东口音，听着像客家人。我顾不得矜持，端起茶杯一饮而尽。尔后，男人续茶，我再饮。 如三番五次，一壶茶已然见底。我报然，抹抹嘴，正欲讲些感谢的话，男人摆摆手，转身唤来店内的女人，两人用客家话交谈了几句，便见女人走进店子后头，不多时端着一碟点心走了出来，放在小几上，望着我不说话，笑了笑便又进去了。男人说，你刚刚喝的是我老家的铁观音，这茶性子烈，只怕会伤了胃，赶紧吃两块我老婆做的芋仔糕缓缓茶劲。我喜出望外，拿起芋仔糕便吃，风卷残云，吃了个干干净净。

 那天，我在那个南方小镇从早走到晚，水米不曾沾牙，早就饿得前胸贴后背，两脚发抖。此刻，吃饱喝足后瞥见男人脸上一闪而过的狡黠，方猛然明白过来，自己遇上了一对善良的妻子。时隔多年，士多店老板和老板娘长什么样子，我已记不太清，那壶茶和那碟芋仔糕的滋味却一直藏匿在隐秘的时光深处，令我时时回味，余味犹存。 我的家乡在，衡南县的一个叫五塘的地方，那里紫色页岩，衡县的沙丘草平少，只得可怜的一点水田和旱田永远都被种满了水稻、油菜、豆子和棉花等作物。茶树是见都没见过的植物，茶叶也是逢年过节家里来了贵客才会从柜子里摸出来的稀罕物。父亲因为走南闯北，家里常年备着茶叶，但他最喜欢喝的还是茉莉花茶。不管是自己喝还是家里来了客人，父亲往往从茶叶罐随手抓一把投入界牌白瓷杯里，用热水壶里的开水一冲，只见茶叶上下翻涌，淡淡的花香瞬间飘满整个房间。偶尔还能看见一两朵茉莉花夹杂在茶叶间，如同仙子一般轻盈，煞是好看。茶香融合着花香，馥郁而清冽，咽一口，丝丝缕缕的清香沿着舌尖滑到喉间，沁入心脾，嗯，还有甜味呢。这让一向嫌弃茶苦涩的我爱上了茉莉花茶，有时倒点蜂蜜进去，放井水里泡着，一杯自制的冷饮便横空出世，比外头卖一毛钱一根的奶油冰棒还解馋止渴。

 及至长大成人，喝酒多过喝茶，鲜少有人知道其实我也爱喝茶。相较于酒，我更倾心茶的隐忍若君子般的谦淡。只是，我常常需要酒来激怒蛰伏体内的猛兽，毕竟人世艰险，行走江湖得有盔甲护身，如若无酒，我如何把狰狞面目暴露于世人面前，吓退险恶人心。酒，能

阳刚阴柔都是美

■李 昂

 远的天宇，广袤的草原，足以让置身其间的人们感到自身的渺小，然而实际情况却是“渺小”的人对伟大自然界的占有和利用——“风吹草低见牛羊”，于是在这种矛盾的统一中，便激荡起一种壮美的情怀。

 唐代岑参的《白雪歌送武判官归京》，尽管抒发了因友人离别而产生的惆怅之情，但全篇气势恢宏，格调高昂。“忽如一夜春风来，千树万树梨花开。”万树挂雪竟如梨花盛开，寒冬北国一如暖春江南，极写戍边卫国、建功立业的豪情，在开阔的视野与异域情调的背景下，突出一种阳刚之美。

 南宋词人辛弃疾生活在外族入侵频仍、国运日衰颓的时代，空有一腔热血却报国无门。这种历史的风云激荡与个人的挫折坎坷，都化作词篇的沉郁与悲愤、雄奇与轩昂：“醉里挑灯看剑，梦回吹角连营。八百里分麾下炙，五十弦翻塞外声。沙场秋点兵。”（《破阵子》）时隔千年，我们仍能感受到作品的金戈之声、磅礴之气。至于刘邦的《大风歌》、曹操的《短歌行》、李白的《蜀道难》《将进酒》、岳飞的《满江红》等阳刚之美，更是不待言的了。

 关于阴柔之美，姚鼐也有一段名言：“其得于阴与柔之美者，则其文如升初日，如清风，如云，如霞，如烟，如幽林曲涧，如沦，如漾，如珠玉之辉，如鸿鹄之鸣而入寥廓。其于人也，謦乎其如叹，邈乎其如有思，暖乎其如喜，愀乎其如悲。”我们读苏轼的《前赤壁赋》，仿佛伴随作者坐在苇叶般的小船上，沐浴着清风、明月、山影、波光，和着呜咽的箫声，发思古之幽情，谈人生之哲理，斟酒举杯，诗意盎然。再如欧阳修的《荷蓀亭记》、归有光的《项脊轩志》、朱自清的《荷塘月色》等篇，都给我们一种柔美的感受。

 诗词的柔美之作靚若春花。我们且来欣赏宋代词人晏殊的一首《浣溪沙》：“一曲新词酒一杯，去年天气旧亭台。夕阳西下几时回。无可奈何花落去，似曾相识燕归来。小园香径独徘徊。”起笔似醉心于宴饮销魂之乐，却又包含一种景物依然、人事已非的怀旧之感。“夕阳西下”是眼前景，但词人由此触发的却是对美好事物的流连与对时光流逝的怅惘。“无可奈何花落去，似曾相识燕归来。”在这“花落”“燕归”，惋惜与欣慰的交织中，蕴含着某种生活哲理：一切必然要消逝的美好事物，无法阻止其消逝，但同时仍有美好事物的再

君子如你

■谭惠娟

 外公和风细雨、柔情蜜意中度过。总记得小时候，每天清晨窗外鸡鸣鸟唱、太阳初升的时候，外公总会轻手轻脚为我穿衣、刷牙、洗脸。外公用他那湿湿热热的手为我擦脸时的余温，和当年那束温暖的阳光一样，还久留在我曾经稚嫩的小脸上。外公的爱和温柔，还摇曳在他翘起二郎腿抱着我“打摇摇”的时光里。外公会把好吃的“藏”在他隐秘的小柜子里，常常变魔术似的从手中变出糖果，剥开拿到我的嘴巴里，然后把我抱着放在他翘起的二郎腿上，一边上下轻轻晃动打着“摇摇”，一边满脸笑意扶着我的小手一起唱：“摇摇摇，摇到外婆桥，鸡崽子恰糯米，鸭崽子恰浮莲，大人恰了寻事做，细伢子恰了打摇摇……”在我混沌尚幼之年，外公就经常将唐宋古文、名篇佳作“反刍”于舌端，哺乳幼年黄喙的我。聆听他对松间明月、大漠孤烟、野渡横舟、小桥流水的深情吟诵，读罢那些亘遭浩劫而永不褪色的千古文化，心如春水、口留余香，从此，我的心灵便多了一份诗情画意的梦想。握着、唱着、念着，我不知不觉就长大了……

 定居衡阳后，我陪在外公身边的时间就

 点煞心底的连天烽火，于杯盘狼藉之间横卧诗茶；汤，则使之刀枪入库，于袅袅清香之中共沐春秋。 呵呵，“万事不如杯在手，人生几见月当头”。现在，身边的茶友多过酒友。偶得空闲，往朋友的茶台边一坐，小饮片刻，那份安宁舒适，是年轻时赚多少钱也享受不到的心灵按摩。不过我虽喜喝茶，却十分反感有人张嘴闭嘴这个茶道那个茶艺，好像在当下，喝茶成了多么高大上的生活方式，非某个山头不喝，非某个器皿不用，非某个场合不行，啧啧啧，那逼格，旁人看了还以为是哪家走失的世子呢。所谓茶道，不过是忙里偷闲的苦中作乐，从王公贵族到贩夫走卒，喝茶，求的就是一个生理和心理上的双重快感。甭管你是参禅悟道，延年益寿，还是解渴除腻，没那么多神神叨叨，都是图现实的一点享乐。

 我曾两上南岳衡山的狮子峰，在汉霄兄的茶场，在他简陋的土砖屋里吃过饭喝过酒呷过茶。山水环抱，几个人围坐一方小桌，取一撮茶叶，烧一壶开水，一人一碗茶。吃饭的人喝茶，喝酒的人也喝茶，吵吵闹闹中，粗瓷大碗泡出来的茶竟然盛满了春天的味道，还有，世间难得的真情。有时，我们需要的或许不是一杯茶，而是对待生活的态度，得半日之闲，抵十年尘梦。所以，真的不要把茶道弄得过于玄乎，世间万事唯有落到地上，才能生根，才能茂盛。 走，呷茶去！一泡二泡……当茶味渐消，你便看到了自己褪尽铅华的人生。

 现。从而表现出词人通透、旷达的情怀。至于李清照等词人的阴柔之作，这里恕不一一列举了。

 阳刚、阴柔之美，无论在自然界、社会生活和文艺作品中，都不是互相排斥，而往往是彼此渗透的。好比庐山云雾，有时如少女弄琴，沁入心脾；有时如壮士高歌，动人心魄。泰山以雄伟名闻天下，但也有秀美的清泉奉石、琼花瑶草。花木兰既是清纯、温柔的农家女，又是叱咤风云、战功赫赫的女将军。《三国演义》满是金戈铁马、唇枪舌剑，但也有三顾茅庐、横槊赋诗的轻松插曲。《红楼梦》全书写闹闹之文情、儿女之态，但也有无三姐自刎、柳湘莲削发等刚烈之举。陶渊明既有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”的闲情逸致，也有“刑天舞干戚，猛志固常在”的“金刚怒目”。杜甫诗沉郁浑厚，也有“细雨鱼儿出，微风燕子斜”的飘逸。辛弃疾词多悲壮，也有“明月别枝惊鹊”的清丽。李清照词婉婉约，也有“生当作人杰，死亦为鬼雄”的雄豪。柳永词自是阴柔，有时也不乏阳刚。试看他描绘杭州景观的《望海潮》：“云树绕堤沙，怒涛卷霜雪，天堑无涯”，“重湖叠巘清嘉。有三秋桂子，十里荷花。羌管弄晴，菱歌泛夜，嬉嬉钓叟莲娃”，便可谓刚柔相剂之作。

 笔者有一首《水调歌头·诗友均峻笔会》：“来此圣灵地，人在画图中。撇开滚滚尘滓，万虑霎时空。更喜吟朋盛会，相约寻幽览胜，杖屐足生风。大禹雄碑在，何处觅行踪？天地转，韶华逝，太匆匆！当年竹马童子，今日白头翁。藉此丰笔一管，共吐胸中锦绣，泥雪踏飞鸿。诗伴松涛唱，人共夕阳红！”峻峰为南岳七十二峰之一，相传大禹治水在此驻足，“禹王碑”上之蝌蚪文犹历历在目。词中运用“飞鸿踏雪”“松涛唱”“夕阳红”等意象，表达老有所为的情怀，或可谓兼具刚柔之美。

 前面说过，壮美与优美的作品给予我们的审美感受是不同的，我们欣赏二者的心境也是不同的。心境开阔、激昂慷慨与心境平和、轻松愉悦，这两种心理状态，都是美感享受。而从审美心理看，人不能老是振奋、鼓舞，也不能老是平静、轻松，如果诗词作品能同时（或先后）引起这两种心理状态，使之互相补充、渗透、调剂，则能欣赏者获得更多、更深、更持久的美感享受。明乎此，便知刚柔相济之作何以别具魅力了。

 山背梯田被誉为“云上的梯田”，因海拔高、日照少、阴山田多，加上山地季风的影响，多雨多雾多云海，景观壮美。它是我们行程的第二站。漂亮大气的星空云舍民宿就建在海拔 1300 余米山顶上，一字排开，别具风情的七栋别馆，犹如七星拱月，闪烁在层层叠叠、壮美凌云的梯田上。居住于此，大有“手可摘星辰，不敢高声语”“醉后不知天在水，满船清梦压星河”，恍然不知天在人间。 站在山峦之巅，蓝天白云下几个山头的稻田层层叠叠，蜿蜒曲折，山间云雾氤氲，缥缥缈缈，禾苗绿油油的，正抽穗扬花。有农户背着除草机正在田坎上除草，空气中弥漫着稻子与泥土交融的田园芳香，山腰上吊脚楼簇于稻田边，错落有致，更增“白云深处有人家”的灵动之美。在我的老家祁阳丘陵地区，也有这样的梯田，但小而秀，没有这般恢弘壮观，气势磅礴，也没有这样绿得惊心动魄，仙气飘飘。太好了！我兴奋地张开双臂，跑过木栈道，拥抱这绵绵的绿和无限的田野，向着山谷呐喊：“哎，你好！”山谷也悠长地回应着我：“哎，你好！”割草的农户笑着告诉我们：“你们如果秋季节，那才是山背花瑶梯田最美丽的时候呢，一片金灿灿黄澄澄的稻海，掀起阵阵金黄稻浪，会让你如临仙境。”

 如果到花瑶，还有一个地方最值得去，那就是古民居茶山柞村，这是一个保存得非常完好的古村落，阡陌纵横，宁静祥和，山重水复走近时，又有“阡陌交通，鸡犬相闻。其中往来种作，男女衣着，悉如外人”的世外桃源景象，相当的惊艳。 村口并排着的两棵大古树，同苑而生，枝繁叶茂，冠如华盖，亦称“青梅竹马，两小无猜”，极具标志性。在瑶乡，树是花瑶人和古寨的保护神。在花瑶人心中，上了年纪的树就拥有了灵气，不能砍不能伐，族中历来有小孩子不好带养，从古树为寄父，逢年过节就去拜祭，可消灾解难，化凶为吉的传统。凡披有红布，底下留有瓷碗小杯和烧香痕迹的古树，都是被认作寄父，承载着花瑶人虔诚的祈愿。在封建历史长河里，花瑶是一个受排挤和驱逐的民族，在不断迁徙中，他们深入密林，借茂密古林来躲过刀光剑影的追杀。日子久了，他们视树为保护神，顶礼膜拜，呵护树就像保护自己的生命一样。

 在村里建有古树公园——崇木柞古树公园。走过村寨的吊脚楼，总遇见三五成群的花瑶女子坐在门前或者古树下，着鲜丽的花瑶服饰，手捧着同样鲜丽明亮的绢布，一针一线地挑啊挑。在花瑶，挑花历史悠久，源远流长。据资料显示，东汉应劭《风俗通义》有记载，花瑶祖先“织绩木皮，染以草实，好五色衣服”。花瑶挑花色彩鲜明，图案达千种，一件筒裙挑花约有 30 多万针，累计半年才能完成。花瑶成年的姑娘人们都会这门针线活，她们用勤劳的双手挑绣着幸福生活美好的愿景，挑绣着属于她们的岁月静好。 我用脚步丈量着这片神奇的土地，山野碧绿，石路弯弯，流水潺潺，奇峰峻岭，青山叠嶂。秀丽的山水，淳朴的民风，厚重的历史，奇异的风土人情，这份养在深山人未识、天然去雕饰的静谧祥和，让人流连忘返。明明灭灭，千年的时光已经走过，这片土地上的人们依然虔诚地保持着传统的习俗，一代一代繁衍生息，演绎着一个又一个不老的神奇。我们用心记下每一个动人的瞬间，定格每一份美好，将花瑶的净美和厚重装进行囊。多年以后，这些可以用时光去回味和翻阅的，都是我们丰盈人生的一部分。

云上的村庄

■陈雪梅

 袁树雄的一首《早安隆回》红遍大江南北，让很多人记住了隆回，也知道了一个这样的古老部族：以花为名，以石为基，以木楼为居，以古树为神，世世代代生活在雪峰山的崇山峻岭中。这就是花瑶，瑶族大家庭中小小的一个分支。因常年生活在云雾缭绕中，女子衣服上装饰有艳丽的挑花，又被人称为“云上花瑶”。

 烈日炎炎，我趁着休年假，邀上三五好友，一路驰骋，翻山越岭，前往这片神奇的土地。驱车四五个小时，抵达隆回大花瑶景区时，入目便是青山碧翠绵绵，梯田层叠蜿蜒，迎面凉风习习，令人舒爽。整个景区层峦叠嶂，山势雄厚，险峻壮观。民俗处于峡谷盆地中，多为两到三层的吊脚楼，木质建筑，遍刷桐油，防腐提色，小轩窗，长廊廊。庭前院后种满了玉米、红薯、瓜果之类，家家户户都是柴火灶，灶膛的上方挂满了黑漆漆油亮亮的腊肉、熏鸡。此地夏季气温适宜，日照时间短，青山苍翠，茂林修竹，云雾氤氲，是天然的避暑胜地。

 行程的第一站是旺溪瀑布群。瀑布位于隆回县小沙江境内，耸峙于湖南“父亲山”雪峰山麓东南段。

 我们从回家湾花瑶古寨进入瀑布群大峡谷，沿石径山道经梅山神、天露水、岩鹰岭、打虎坳、回音石、南竹林。置身于群山巍峨中，山泉叮咚，古木参天，竹浪阵阵，山风清凉，美景让人心旷神怡，击掌称奇。沿着一道陡峭的山路下行，炙热即消。潮流而上，五道瀑布不一而足，流水直下，哄哄如雷，白浪如练。潭水深不见底，游客在潭水旁争相留影，嬉戏喧闹，好不惬意。

 山背梯田被誉为“云上的梯田”，因海拔高、日照少、阴山田多，加上山地季风的影响，多雨多雾多云海，景观壮美。它是我们行程的第二站。漂亮大气的星空云舍民宿就建在海拔 1300 余米山顶上，一字排开，别具风情的七栋别馆，犹如七星拱月，闪烁在层层叠叠、壮美凌云的梯田上。居住于此，大有“手可摘星辰，不敢高声语”“醉后不知天在水，满船清梦压星河”，恍然不知天在人间。

 站在山峦之巅，蓝天白云下几个山头的稻田层层叠叠，蜿蜒曲折，山间云雾氤氲，缥缥缈缈，禾苗绿油油的，正抽穗扬花。有农户背着除草机正在田坎上除草，空气中弥漫着稻子与泥土交融的田园芳香，山腰上吊脚楼簇于稻田边，错落有致，更增“白云深处有人家”的灵动之美。在我的老家祁阳丘陵地区，也有这样的梯田，但小而秀，没有这般恢弘壮观，气势磅礴，也没有这样绿得惊心动魄，仙气飘飘。太好了！我兴奋地张开双臂，跑过木栈道，拥抱这绵绵的绿和无限的田野，向着山谷呐喊：“哎，你好！”山谷也悠长地回应着我：“哎，你好！”割草的农户笑着告诉我们：“你们如果秋季节，那才是山背花瑶梯田最美丽的时候呢，一片金灿灿黄澄澄的稻海，掀起阵阵金黄稻浪，会让你如临仙境。”

 如果到花瑶，有一个地方最值得去，那就是古民居茶山柞村，这是一个保存得非常完好的古村落，阡陌纵横，宁静祥和，山重水复走近时，又有“阡陌交通，鸡犬相闻。其中往来种作，男女衣着，悉如外人”的世外桃源景象，相当的惊艳。 村口并排着的两棵大古树，同苑而生，枝繁叶茂，冠如华盖，亦称“青梅竹马，两小无猜”，极具标志性。在瑶乡，树是花瑶人和古寨的保护神。在花瑶人心中，上了年纪的树就拥有了灵气，不能砍不能伐，族中历来有小孩子不好带养，从古树为寄父，逢年过节就去拜祭，可消灾解难，化凶为吉的传统。凡披有红布，底下留有瓷碗小杯和烧香痕迹的古树，都是被认作寄父，承载着花瑶人虔诚的祈愿。在封建历史长河里，花瑶是一个受排挤和驱逐的民族，在不断迁徙中，他们深入密林，借茂密古林来躲过刀光剑影的追杀。日子久了，他们视树为保护神，顶礼膜拜，呵护树就像保护自己的生命一样。

 在村里建有古树公园——崇木柞古树公园。走过村寨的吊脚楼，总遇见三五成群的花瑶女子坐在门前或者古树下，着鲜丽的花瑶服饰，手捧着同样鲜丽明亮的绢布，一针一线地挑啊挑。在花瑶，挑花历史悠久，源远流长。据资料显示，东汉应劭《风俗通义》有记载，花瑶祖先“织绩木皮，染以草实，好五色衣服”。花瑶挑花色彩鲜明，图案达千种，一件筒裙挑花约有 30 多万针，累计半年才能完成。花瑶成年的姑娘人们都会这门针线活，她们用勤劳的双手挑绣着幸福生活美好的愿景，挑绣着属于她们的岁月静好。 我用脚步丈量着这片神奇的土地，山野碧绿，石路弯弯，流水潺潺，奇峰峻岭，青山叠嶂。秀丽的山水，淳朴的民风，厚重的历史，奇异的风土人情，这份养在深山人未识、天然去雕饰的静谧祥和，让人流连忘返。明明灭灭，千年的时光已经走过，这片土地上的人们依然虔诚地保持着传统的习俗，一代一代繁衍生息，演绎着一个又一个不老的神奇。我们用心记下每一个动人的瞬间，定格每一份美好，将花瑶的净美和厚重装进行囊。多年以后，这些可以用时光去回味和翻阅的，都是我们丰盈人生的一部分。